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科學教育研究所博士學位候選人畢業條件申請表--實務導向

申請日期:

姓	名	,	學 號
, ,	条件或資	俗	博士班期間論文發表清單(研討會論文需註明口頭發表或壁報發表;期刊論文需註明期刊級別,如 SSCI、TSSCI、國科會 2.4級、實務導向期刊…等)
	1-2,畢業	條件	
期刊論			1. 2.
	·條件 		
研討會	論又		1.
畢業條件			2.
3場自我研究成果			
工作坊或演講(請			
出具公證明)	文或邀請單	單位	
(備註	3)		
英	檢 (備註 4)	t	
	導 教 找		
簽	Â	2	
所	Ð	Ę	
簽	名	3	
備		主	(1) 至少二篇文章,其中一篇至少有審查制度,另一篇可為實務導向期刊(參考期刊列表)。 (2) 1 篇國內外研討會口頭發表(參考研討會列表)。研討會發表之文章,僅限一次使用,不可同時抵免資格考與畢業條件;唯發表於 SCI/SSCI/TSSCI 期刊論文,准於同時抵免資格考與畢業條件,但以一篇為限。因此,上表論文請以 APA 格式列出博士班期間發表的每一篇文章,並註明抵免格考考題或畢業條件。 (3) 以本所名義舉辦自我研究成果場次或演講三次以上(針對自己的教學實務做推廣,其對象限定為教師,非學生,且非單一學校教師,至少有三所學校以上教師)。(學術研討會論文發表偏向研究性質,最好是辦理教學演示工作坊或教學經驗分享的研習/演講,請出具公文或邀請單位的證明) (4)全民英檢中級初試通過。(或本校語文中心網站上的「CEF 語文能力參考指標對照表」或「公務人員英語檢測陞任評分標準對照表」)。